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本科先进 班级评选办法 (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引导和鼓励广大学生勤奋学习、努力成才，加强学院班风、学风建设，促进各班争创先进，培养学生集体荣誉感，增强班级凝聚力，以评促建，全面提高班级的建设水平，结合本院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先进班级评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二、三、四年级各本科班级。

第二章 评选标准

第四条 校级先进班集体推荐比例不超过学院班级数10%。

第五条 参评校、院级“先进班集体”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班级团支部和班委会班子的产生符合程序，配备整齐，职责明确；班级各项工作制度健全；定期召开相关会议（团支部委员会议、班委会、团支部大会、班会），并有记录。

2、有积极上进、团结互助、遵纪守法、崇尚科学、热爱集体、朝气蓬勃、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

3、全班同学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课堂出勤率和学年学习成绩、英语四六级考试和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率均列所在学院同年级班级前列，学年重修率、学业警示率均低于所在学院同年级班级。

4、全班同学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体育课达标率和课外同意活动出勤率均列所在学院前列。

5、全班同学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义务劳动、青年志愿者服务等社会活动，全班学年社会实践成绩所在学院前列。

6、积极开展素质教育活动，班级活动内容健康，丰富多彩，富有创新精神；全班同学能积极主动地参加校、院举办的各项活动，并取得良好成绩。

7、能及时主动地完成学校有关部门和学院交给的各项任务并有实绩。

8、全班同学模范执行大学生行为准则，自觉遵守校规校纪，评选学年内全班无人受到学校处分。

9、班级工作各类档案、台账完整真实。

第三章 评选程序

第六条 学院成立先进班级评选小组，由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辅导员、班主任代表组成。

第七条 申请参评班级按学风建设、班主任重视、教育管理、宿舍管理、班干队伍建设、文体宣传工作及特色班级创建七个模块进行 PPT 汇报展示。

第八条 学院评选小组综合汇报展示和班级基础得分进行初评，基础量化分占 70%，汇报分占 30%。先进班级评比基础量化内容及分值见附表。初评结果报院先进班级评选小组研究确定产生校级先进推荐班级、院级先进班级。

第四章 表彰奖励

第九条 对校级先进班级、院级先进班级，给予一定的班级活动经费奖励。

第五章 附则

第十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党委，自 2024 年 10 月起执行。

附件：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先进班级评比基础量化表（修订）

附件：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先进班级评比基础量化表

班级：

班长签名：

班主任签名：

考核内容	考核指标	分值说明	资料提供	统计数值
1、学风建设 (850分)	1.1 到课情况 (50分)	旷课被通报 1 人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院团委	
	1.2 考试纪律 (50分)	考试作弊 1 人次扣 50 分	院团委	
	1.3 班级初次不及格人数 (100分)	得分 = (1 - 不及格人数 / 班级人数) * 100	院教学办	
	1.4 课程初次优良率 (50分)	统计初次平均学分绩点 3.0 以上，得分 = 优良率 * 50	院教学办	
	1.5 英语 4、6 级通过率 (50分、50分)	分别统计，得分 = 通过率 * 50	院教学办	
	1.6 学业警示及帮扶 (50分)	有警示对象但无班级帮扶措施的，1 人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院教学办	
	1.7 接受创新创业教育与参加实践 (50分)	申请加入创业园 1 人次加 1 分，成功入驻加 3 分；每一份作品进入创新创业校赛前十名，加 5 分；参加 GYB、SYB 等培训 1 人次加 0.5 分，加满为止	班级	
	1.8 发表论文、学科竞赛获奖 (100分)	每发一篇 SCD 或 CSCD 论文或者学科竞赛获省级一等奖加 2 分，发表 SCI 四区论文加 14 分，并依据论文、获奖档次递增，加满为止	班级	分档参考学校认定绩点
	1.9 知识产权成果 (100分)	国际发明专利授权加 80 分，“PCT”国际专利申请并公布加 20 分，国内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加 20/2/1 分，软件著作权加 2 分，加满为止	班级	
	1.10 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获奖 (50分)	获省赛一等奖 1 人次加 2 分，国赛二等奖 1 人次加 2 分，一等奖 1 人次加 20 分，取单次最高奖；加满为止	班级	
	1.11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获奖 (50分)	获国赛一等奖 1 人次加 3 分，获特等奖 1 人次加 10 分，取单次最高奖；加满为止	班级	
	1.12 参加挑战杯、创青春及获奖 (50分)	申报 1 项加 2 分；作为项目负责人入围省赛复赛加 2 分，决赛加 5 分，获省三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14 分，一等奖加 16 分，特等奖加 20 分；国赛三等奖加 30 分，二等奖加 40 分，一等奖及以上加 50 分，不重复叠加；作为团队成员，排名第二按 1/2 计算，排名第三的按 1/3 计算，依次类推，最后 2 人等分，加满为止	班级	
	1.13 参加互联网+及获奖 (50分)	申报 1 项加 1 分；作为项目负责人入围省赛复赛加 2 分，入围决赛加 5 分，三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15 分，一等奖加 20 分；国赛铜奖加 30 分，银奖加 40 分，金奖加 50 分；作为团队成员，排名第二按 1/2 计算，排名第三的按 1/3 计算，依次类推，最后 2 人等分，加满为止	班级	

2、班主任重视 (50分)	2.1 参加学院班主任会议和活动次数 (10分)	少1次扣2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团工委	
	2.2 主持班级政治学习次数 (30分)	以每学年6次为标准, 少1次扣5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团工委	
	2.3 主持并参加班级其他活动 (10分)	参加1次加5分, 加满为止	班级	
3、学生干部和典型人物培养 (50分+加分)	3.1 团支书工作记录本 (5分)	团支部建设和团费缴纳等情况记录	团工委	
	3.2 班长工作记录 (15分)	有工作计划总结和展望加3分; 班级台帐完整加2分; 班级会议有记录加5分; 班级重要活动有记录5分	班级 团工委	
	3.3 班级团支部干部配备 (5分)	八个职位少1个扣1分	院团委 团工委	
	3.4 班团工作落实情况 (15分)	辅导员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辅导员	
	3.5 向学院、学校输送主要学生干部	班级中有院级、校级社团主要学生干部 (部长级以上) 加1分、2分	院团委 学生会	
	3.6 学生典型人物培养	注重选树班级典型人物, 在校级媒体及以上媒体宣传推广, 每次得5分; 院优秀大学生1人次加5分, 校级十佳提名加10分, 校级十佳大学生加20分	院团委 班级	
4、教育管理 (100分)	4.1 政治学习组织情况 (10分)	学生到场率满分5分, 应交小结少1份扣1分	院团委 团工委	
	4.2 学费上缴 (20分)	得分=交费率*20	院团委	
	4.3 校纪校规考试 (20分)	得分=初次通过率*20	院团委	
	4.4 社会实践合格率 (15分)	得分=合格率*15	院团委 团工委	
	4.5 其他违纪情况 (除宿舍违纪) (15分)	违纪1人次扣5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4.6 突发事件处理 (20分)	发生突发安全事故扣10分、因失职失责极端心理危机事件扣20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5、宿舍管理 (50分)	5.1 宿舍达标 (10分)	非混合宿舍校级不达标1次扣5分, 院级不达标1次扣3分, 混合宿舍不达标每班扣2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5.2 星级宿舍 (10分)	得分=获奖率 (星级宿舍人数/班级人数) *10	院团委	
	5.3 宿舍违纪 (20分)	宿舍违纪1人次扣5分, 扣完为止	院团委	
6、文体及宣传工作 (上限50分)	6.1 校运动会参与及获奖	参与1人次加2分, 获奖1人次加5分	院团委 学生会	
	6.2 其他文体活动获奖	校级获奖1人次加5分, 院级获奖1人次加2分	院团委 学生会	
	6.3 文体活动宣传	校外媒体宣传报道一次加5分	院团委 学生会	
其他附加 (上限100分)	特色班级创建	创建道德模范班、优良学风班、学科竞赛班、创新创业班、社会实践班等	院团委	

